號: 保存年限:

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: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
聯絡人:黃緯宏 電話: 02-77346650

電子郵件: onelfisher@ntnu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6月28日

發文字號:師大數學中字第107101751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第三期模組數學活動師培訓-基隆場公告、第三期模組數學活動師培訓-基隆場

課表(1071017510-0-0.pdf、1071017510-0-1.pdf)

主旨:檢送本校數學教育中心辦理「第三期模組數學活動師培訓 研習工作坊-基隆場」資料,詳如說明。敬請貴單位惠予 公告並轉知所屬各國民中小學、鼓勵相關教師報名參加, 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一、研習目的:本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,針對數學學習 準備不足之學生,藉由有趣的數學活動,奠立其學習數學 的先備經驗,提高學習意願。

二、主辦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三、委辦單位: 本校數學教育中心。

四、協辦單位:基隆市武崙國小

五、研習對象:領有教師證的國小教師或領有數學科教師證的 國中教師,代課老師和實習老師亦可。

六、名額:基隆場各組(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及國中 組各開一班),每班以28名為原則,並視報名情況調整。

七、研習時間及地點:

(一)研習時間:107年8月11日(星期六)9:00至16:20。

第1頁, 共3頁

訂

線







- (二)研習地點:基隆市武崙國小(204基隆市安樂區武崙街 203號)。
- 八、報名方式:請於107年8月3日(星期五)中午12點前至以下 網址(https://goo.gl/forms/CiJLbvzMlojOPVXjl),填 寫三期活動師培訓研習營報名表,逾期不受理。
- 九、費用:本次活動不收取任何費用,有提供午餐,其他保險 費、住宿及交通費請自理。
- 十、「數學活動師」證書:
  - (一)符合上述資格的數學教師,參加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 學教育中心舉行的「數學活動師培訓營」,並完成所 有課程內容(需上滿該組別6小時的奠基模組課程)取 得認證合格者,頒發「三期數學活動師」證書。
  - (二) 為確保培育之數學活動師品質,若其中一模組未上滿 該模組課程2/3時數者,可繼續旁聽研習課程,但不 給予活動師證書。
  - (三)取得「數學活動師」資格者,方可申請辦理本校數學 教育中心的「好好玩數學研習營」。
  - (四)「數學活動師」證書期限為三年,於三年期限內辦理 「好好玩數學營」者,可申請展延活動師期限三年。
- 十一、課表、其他相關資訊及動態可至本校數學教育中心網站 (http://www.sdime.ntnu.edu.tw/main.php)。
- 十二、檢附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公告及課程乙份(如附 件)。
- 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 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 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



校長 吳正己

訂

裝



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

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電2018-08-28文 2018-08-28文 2018-08-28 2018